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大北农	股票代码	0023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恒	马强	
电话	010-82856450	010-82856450	
传真	010-82856430	010-82856430	
电子邮箱	cwbg@fba.com.cn	cwbg@fba.com.cn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8,449,515,993.83	16,661,124,004.23	10.71%	16,39,11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5,684,667.47	769,132,408.77	3.45%	675,109,971.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5,280,533.88	737,281,643.91	2.44%	647,119,27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7,419,737.58	520,010,004.89	62.34%	694,869,902.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8	0.00%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7	2.13%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87%	17.41%	-2.54%	18.07%
项目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0,550,592,521.05	8,206,462,755.08	28.56%	5,708,015,899.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85,481,494.86	5,033,098,726.47	16.94%	4,065,511,491.45

注：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或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对要求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并追溯调整以前年度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上表数据。

(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5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25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邵根伙	境内自然人	44.02%	732,893,697
邵玉玉	境内自然人	4.52%	75,304,858
国泰基金	境内自然人	3.61%	60,155,801
全国社保基金一组合	其他	2.34%	39,023,182
邵丽丽	境内自然人	2.18%	36,309,182
			23,800,000
			质押 23,800,000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编号：2015-024

北京大北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大北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23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5名，实际出席公司的董事5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根伙先生主持，监事及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2014年度报告》中相关章节。公司原独立董事秦玉昌、冯玉军、陈丽娟发表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1030004号《审计报告》，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36,777,558.0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69,297,648.42元，减去2014年度已分配的股利163,883,646.6元以及2014年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63,677,768.81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78,913,831.09元。拟按以下方案进行分配：

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664,982,9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拟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金额166,498,291.40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总股本1,664,982,9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即每10股转增322,491,457股。转增股本不超出现值报告“资本公积—一股本溢价”的余额，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1030004号《审计报告》，2014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36,777,558.0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69,297,648.42元，减去2014年度已分配的股利163,883,646.6元以及2014年度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63,677,768.81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78,913,831.09元。拟按以下方案进行分配：

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1,664,982,9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拟每10股派发现金1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金额166,498,291.40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总股本1,664,982,91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即每10股转增322,491,457股。转增股本不超出现值报告“资本公积—一股本溢价”的余额，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适应公司发展和管理的需要，能够对编制真实、完整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通过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将更加全面和科学，其决策机制和监督机制将更加有效，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独立董事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核字[2015]1030010号《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验，其指派公司服务的财务专业人员，业务素质高，工作勤勉尽责，积极主动地为公司提供优质服务。因此，公司拟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公司拟续聘董事对本次会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授予公司董监高人员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提高决策效率，进一步明确董事长的审批权限，在遵循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对董事长的授权如下：

1、交易事项（包括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置换资产、租入或租出资产、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赠与或受赠资产、债权与债务重组、研究开发项目、订立许可协议）所运用的资金金额或实物资产的账面净值不超过3,000万元，且连续12个月内累计交易总额不超过3亿元。

2、公司及下属公司自本次议案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累计金额不超过6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及关联担保除外。

3、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签署累计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的担保额度；关联担保除外。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该议案审议通过后至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各委员会成员调整的议案》

鉴于李绍明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并不再担任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独立董事秦玉昌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不再担任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详见公告编号为2015-019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为确保董事会各委员会组成成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拟对各委员会成员做如下调整：

(1) 独立董事委员会组成成员：陈丽娟（主任委员）、冯玉军、李绍明，调整为：陈丽娟（主任委员）、邵根伙、邵玉玉。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成员：冯玉军（主任委员）、秦玉昌、薛素文，调整为：冯玉军（主任委员）、陈丽娟、薛素文。

(3) 独立财务委员会组成成员：邵根伙（主任委员）、邵玉军、李绍明，调整为：邵根伙（主任委员）、邵玉军、薛素文。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因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第三行权期股票期权不满足行权条件，其对应的股票期权无法行权，该部分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共计注销股票期权数为272,593,605份，另，由于股票激励计划第二行权期部分激励对象在可行权期内未行权，其未行权部分共107,960份。

表决结果：表决票5票，其中赞成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